

关于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（摘要）

新华社北京5月22日电 受国务院委托,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5月22日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审查《关于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》。摘要如下:

一、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

全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较好完成,“十三五”规划主要指标完成进度符合预期,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下决定性基础。

——科学实施宏观调控,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。加强区间调控、定向调控、相机调控、精准调控,加强政策协调配合,强化预期管理,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。

——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,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。坚持“巩固、增强、提升、畅通”八字方针,持续推进产业结构调整,着力畅通供需循环。

——全力抓重点补短板解难题,三大攻坚战取得重大进展。精准扶贫成效显著,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,金融风险有效防控。

——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,科技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。不断深化科技体制改革,大力支持基础研究,全国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投入强度达2.19%,科技

进步贡献率提高到59.5%。

——落实落细重大战略,城乡区域发展协调性不断增强。推动乡村振兴和区域发展重大战略落地见效,着力提升新型城镇化质量,努力缩小城乡区域发展差距。

——全面推进市场化改革,市场主体活力进一步激发。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,重点领域、关键环节改革全面推进。

——持续深化高水平开放,开放型经济新格局加快构建。对外开放向更大范围、更宽领域、更深层次全面推进,国际经济合作和竞争新优势加快培育。

——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,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提升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,保障人民群众尤其是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,让各项惠民举措落到实处。

今年以来,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对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带来巨大冲击。经过全党全国上下艰苦卓绝的努力,武汉保卫战、湖北保卫战取得决定性成果,疫情防控阻击战取得重大战略成果,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取得积极成效。

在看到困难和挑战的同时,我们更要看到,疫情的冲击和影响都是阶段性的、总体可控的,改变不了我国发展潜力大、韧性强、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。我们一定能够战胜这场疫情,也一定能够保持我

国经济社会良好发展势头,确保完成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的目标任务,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。

二、2020年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、主要目标和政策取向

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“十三五”规划收官之年,要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,为“十四五”发展和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打好基础,做好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十分重要。

(一)总体要求。

要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,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,坚决贯彻党的基本理论、基本路线、基本方略,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,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,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,在疫情防控常态化前提下,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,坚持新发展理念,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,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,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,加大“六稳”工作力度,保居民就业、保基本民生、保市场主体、保粮食能源安全、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、保基层

运转,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,维护经济社会发展和社会稳定大局,确保完成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目标任务,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。

(二)主要预期目标。

2020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:——优先稳就业保民生,坚决打赢脱贫攻坚仗,努力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。

——城镇新增就业900万人以上,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和城镇登记失业率分别为6%左右和5.5%左右。

——居民消费价格涨幅为3.5%左右。

——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。

——进出口企稳提质,国际收支基本平衡。

——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和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继续下降,努力完成“十三五”规划目标任务。

(三)主要政策取向。

为实现上述目标,需要充分估计疫情对世界经济的冲击影响,在精准施策的前提下,加大宏观政策调节和实施力度,加强宏观政策协调配合,着力稳经济保民生,防止短期冲击演变成趋势性变化。

——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更加积极有为。2020年财政赤字率拟按3.6%以上安排,财政赤字规模比去年增加1万亿元;中央发行抗疫特别国债1万亿元,不计入财政赤字。

关于2019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2020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（摘要）

新华社北京5月22日电 受国务院委托,财政部5月22日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审查《关于2019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2020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》。摘要如下:

一、2019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

2019年,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较好。

(一)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。

1.全国一般公共预算。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90382.23亿元,为预算的98.9%,比2018年增长3.8%。其中,税收收入157992.21亿元,增长1%;非税收入32390.02亿元,增长20.2%,主要是中央财政增加特定国有金融机构和央企上缴利润,地方财政加大盘活国有资源资产力度。加上调入资金及使用结转结余22160.95亿元(包括中央和地方财政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、政府性基金预算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资金,以及地方财政使用结转结余资金),收入总量为212543.18亿元。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38874.02亿元,完成预算的101.5%,增长8.1%。加上补充中央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269.16亿元,支出总量为240143.18亿元。收支总量相抵,赤字27600亿元,与预算持平。

2.中央一般公共预算。

中央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9305.41亿元,为预算的99.4%,增长4.5%。加上从中央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2800亿元,从中央政府性基金预算、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394亿元,收入总量为92499.41亿元。中央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9530.25亿元,完成预算的98.4%,增长7%。加上补充中央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269.16亿元,支出总量为110799.41亿元。收支总量相抵,中央财政赤字18300亿元,与预算持平。

2019年中央一般公共预算结余1269.16亿元(其中,中央预备费当年未支出,形成结余500亿元),全部转入中央预算稳定调节基金。通过收回中央财政结转资金补充3000亿元。2019年末,中央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5272.49亿元。

3.地方一般公共预算。

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75491.92亿元,其中,本级收入101076.82亿元,增长3.2%;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收入74415.1亿元。加上地方财政从地方预算稳定调节基金、政府性基金预算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资金及使用结转结余18966.95亿元,收入总量为194458.87亿元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3758.87亿元,增长8.5%。收支总量相抵,地方财政赤字9300亿元,与预算持平。

(二)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。

全国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84515.75亿元,增长12%。全国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91364.8亿元,增长13.4%。

中央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4039.62亿元,为预算的96.3%,增长0.1%。中央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4178.86亿元,完成预算的91.9%,增长3.9%。

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收入80476.13亿元,增长12.6%,其中,国有土

地使用权出让收入72584.42亿元。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88251.39亿元,增长13.9%。

(三)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。

全国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3960.42亿元,增长36.3%。全国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2287.43亿元,增长6.2%。

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635.93亿元,为预算的99.9%,增长23.3%。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108.8亿元,完成预算的88.4%,下降0.3%。

地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收入2324.49亿元,增长47.2%。地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300.88亿元,增长15.3%。

(四)2019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情况。

全国社会保险基金收入80844.09亿元,增长2.3%,其中,保险费收入57849.05亿元,财政补贴收入19392.61亿元。全国社会保险基金支出74989.23亿元,增长11.3%。当年收支结余5854.86亿元,年末滚存结余94026.97亿元。

(五)2019年主要财税政策落实和重点工作情况。

实施更大规模减税降费。继续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。大力支持脱贫攻坚。积极支持污染防治。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。

支持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。

促进扩大投资消费需求。

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。

稳步提高基本民生保障水平。促进扩大就业。持续加大财政教育投入。提高养老保障水平。推进健康中国建设。强化民生政策兜底。加大基本住房保障力度。推动文化体育事业发展。

深入推进财税体制改革。进一步理顺中央和地方财政关系。完善预算管理。着力推进税制改革。积极推动国资国企改革。

不断提高财政管理水平。下大力气抓好预算执行。强化财务管理基础工作。依法接受人大预算监督。

总的看,2019年预算执行情况较好,财政改革发展各项工作取得积极进展,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与社会和谐稳定提供了有力保障。

今年以来,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对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带来前所未有的冲击。财政部门出台一系列财税支持政策,全力支持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。截至4月底,各级财政共安排疫情防控资金1499亿元。在抓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的同时,实施一批阶段性援企稳岗兜底等财税政策。分三批提前下达2020年新增债务限额28480亿元。

二、2020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

(一)2020年财政收支形势分析。

从财政收入看,受疫情冲击,减税降费等因素影响,今年1—4月财政收入下降14.5%,其中1月下降3.9%,2月下降21.4%,3月下降26.1%,4月下降15%,降幅在一季度逐月扩大后出现缩小态势。预计今后几个月,随着生产生活秩序恢复,财政收入开始企稳回升,但仍有较大不确定性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二季度可

能维持负增长,下半年可能出现恢复增长并回补部分上半年减收。

从财政支出看,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,全力保障完成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目标任务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,财政支出仍要保持一定强度,特别是各级财政为疫情防控投入大量资金,落实“六保”任务、实施减税降费也需要财力支撑,一些地区因阶段性减免社会保险费需对基金予以必要财政补助。

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,我国发展面临风险挑战前所未有,但我们有独特政治和制度优势、雄厚经济基础、巨大市场潜力,亿万人民勤劳智慧。只要直面挑战,坚定发展信心,增强发展动力,当前的难关一定能闯过,中国的发展必将充满希望。

(二)2020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和原则。

今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,要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,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,坚决贯彻党的基本理论、基本路线、基本方略,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,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,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,在疫情防控工作常态化前提下,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,坚持新发展理念,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,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,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,加大“六稳”工作力度,保居民就业、保基本民生、保市场主体、保粮食能源安全、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、保基层运转,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,以更大的宏观政策力度对冲疫情影响,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更加积极有为,提高赤字率,发行抗疫特别国债,增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券,坚持精打细算、把钱用在刀刃上,提高资金使用效率,真正发挥稳定经济的关键作用,维护经济社会发展和社会稳定大局,确保完成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目标任务,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。

贯彻上述指导思想,要着重把握好以下原则:一是艰苦奋斗、勤俭节约。二是以收定支、提质增效。三是加强管理、严肃纪律。四是上下联动、齐心协力。(三)2020年财政政策和财政工作。2020年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更加积极有为,围绕做好“六稳”工作、落实“六保”任务,以更大的政策力度对冲疫情影响,真正发挥稳定经济的关键作用。2020年的财政政策重点包括:一是加大减税降费力度。二是多渠道筹集资金。三是调整优化支出结构。四是缓解地方财政困难。五是扩大政府投资规模。

2020年主要收支政策和下一阶段重点工作:1.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。坚决打赢脱贫攻坚仗。继续加大财政扶贫投入力度,中央财政补助地方专项扶贫资金安排1461亿元,连续5年每年增加200亿元,并通过结转资金再一次性增加300亿元,进一步向“三区三州”等深度贫困地区、挂牌督战地区和受疫情影响较重的地区倾斜。推动实现污染防治攻坚战阶段性目标。重点支持打好蓝天、碧水、净土保卫战,大气、水、土壤等方面污染防治资金分别安排250亿元、317亿元、40亿元。

切实做好防范化解风险工作。健全地方政府债务常态化监测机制,统一口径、统一监管,及时发现和处置潜在风险。强化监督问责,做到终身问责、倒查责任。

2.支持实施扩大内需战略。

促进消费回暖。在科学防控疫情的前提下,支持各类商场、市场全面复商复市、生活服务业常态化运营。鼓励在线消费等新业态发展,扩大绿色、健康消费。

积极扩大有效投资。加强抗疫特别国债与其他财政资金的统筹协调,增强地方资金使用自主权。大幅增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券,主要用于党中央、国务院确定的重点领域、重大战略项目,带动民间投资,有效支持补短板、惠民生、促消费、扩内需。3.支持保居民就业。

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。把保居民就业作为重中之重,稳定就业总量,改善就业结构,提升就业质量。

保障失业人员基本生活。继续用好失业保险基金,扩大失业保险保障覆盖范围。

4.支持保基本民生。

支持发展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。着力调整教育经费使用结构,重点保障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落实,继续支持中西部贫困地区改善办学条件,不断缩小城乡、区域、城乡差距。

推进健康中国战略。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,推动建设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和应急物资保障体系。

稳步提高养老保障水平。按5%的幅度上调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,同时适度提高城乡退休人员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。

做好民生兜底工作。及时启动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,阶段性加大价格临时补贴力度,努力降低物价上涨对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的影响。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安排286亿元,用于减轻困难群众的医疗负担,做好医疗救助托底。

完善基本住房保障体系。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安排707亿元,重点支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和发展租赁住房,加强城市困难群众住房保障。

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。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安排152亿元,支持提高基本公共文化服务的覆盖面和适用性,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。积极帮扶受疫情影响的部分文化产业恢复发展。

5.支持保市场主体。

加大减税降费力度。今年继续执行2019年下调增值税税率和企业养老保险费率等制度,减税降费约5000亿元。

推动降低企业生产经营成本。与金融、产业政策协同发力,强化对受疫情影响较大行业企业的支持。

持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。支持打造全链条、专业化的公共服务平台,发挥好国家级新区、高新区、双创示范基地带动作用。

6.支持保粮食能源安全。全力保障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应。稳定粮食播种面积和产量,提升国家粮食安全保障能力。

着力保障能源安全。继续支持页岩气、煤层气等非常规天然气开采利用,支持可再生能源健康发展,促进能源结构调整。

7.支持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。

——稳健的货币政策要更加灵活适度。引导广义货币供应量(M₂)和社会融资规模存量增速明显高于去年。

——就业优先政策要全面强化。将保居民就业摆在突出位置,根据就业形势变化调整政策力度,稳定和就业总量,改善就业结构,提升就业质量。

——加强宏观政策的统筹协调。

三、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主要任务

2020年,要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,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,着力做好九方面工作。

——继续巩固和拓展疫情防控阶段性成效,坚决做好疫情常态化防控。全面落实“外防输入、内防反弹”的总体防控策略,及时采取有针对性和实效性的防控措施,继续抓紧抓实抓细各项防控工作。

——各项利好任务要如期完成。确保脱贫攻坚如期全面完成,确保实现污染防治攻坚战阶段性目标,确保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。

——坚定不移实施扩大内需战略,着力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。聚焦疫情带来的冲击和影响,深入挖掘和激发国内市

场供给与需求潜力,增强内需对经济增长的拉动力。

——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,稳定提升产业链供应链水平。大力振兴实体经济,持续提升产业基础能力和产业链现代化水平,保持我国产业链供应链的稳定性和竞争力。

——坚定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,强化科技创新对经济发展支撑作用。充分发挥创新第一动力、人才第一资源作用,大力弘扬科学精神和工匠精神,加快建设创新型国家。

——持续推进市场化改革,进一步激发经济发展活力动力。抓紧出台进一步深化改革举措,着力破解制约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,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。

——统筹推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,培育壮大高质量发展动力源。发挥各地比较优势,推动乡村振兴战略和新型城镇化战略落地见效。

——加快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,推动对外开放取得新进展。积极应对疫情全球蔓延的不利影响,高质量推进共建“一带一路”,稳住外贸外资基本盘。

——切实做好民生兜底工作,保障人民群众基本生活需要。针对疫情带来的民生问题,通过加大投入、落实政策保障予以有效解决。